

呼格案办案法官凭什么“正常任命”

看似“跟追责没有关系”的任命,并非一步闲棋,它更像一个探测风向的气球。如果舆论对此不太敏感,得到重用的法官很可能就会顺理成章地得到提拔,追责只能追到无底洞去了。

评论员观察

本报评论员 沙元森

呼格吉勒图案已经昭雪,追责并未结束。现在公众想知道的是,当年坐在审判席上的法官们又该承担怎样的责任。让公众担忧的是,呼格案一审审判员胡尔查、官静日前被任命为呼和浩特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委员,这也意味着追责将成为泡影。

最初,公众怀疑两位法官被“带病提拔”,呼市中院相关科室负责人回应称,此次任命非提拔升职。这样的解释可能是事实,但是在情感上让人难以

接受。因为,审判委员会在法院中居于中轴地位,也掌握着重要职权,法官进入这个委员会未必会立即提拔行政职务,受到重用是无疑的。

呼格吉勒图案的确暴露了很多制度缺陷,比如警方侦查阶段刑讯逼供,法院在审理阶段重口供轻证据,以及外部强大的行政干预等,但是铸成这桩冤案的每一个办案人员都不能以此为借口,逃避自身所应承担的责任。所以,呼格案专案组组长、呼和浩特市公安局副局长冯志明因涉嫌职务犯罪,在去年就已经开始接受调查。一审的两位审判员应承担怎样的责任,应该先有严肃的调查结果,然后才能据此追责。

呼格案翻案七个多月,呼市中

院既没有表示不追责,也没有迅速追责,当事人还能获得“正常任命”,看上去若无其事,这怎能不让呼格吉勒图的父母感到绝望。或许,两位法官当初都有自己的苦衷,但是在其位就要担其责。“司法公正”是社会正义的最后一道防线,法院和法官守不住就是失职,就应担责。只有对铸成冤案的办案法官进行严肃追责,才能让公众看到制度的完善和进步,也能让后来者引以为诫。

今年两会,两高工作报告均对呼格案进行了反思。最高人民法院院长周强当时表示,正在依法依规追究有关办案人员责任。据此理解,在官方未作出结论之前就算调查期间。此时,一审的两位审判员作为

“有关办案人员”,任何人事动向都难免引起舆论和蒙冤者家属的猜测。呼市中院应该很清楚,对“有关办案人员”的人事变动暂时予以冻结才是最合理的。而这看似“跟追责没有关系”的任命,并非一步闲棋,它更像一个探测风向的气球。如果舆论对此不太敏感,得到重用的法官很可能就会顺理成章地得到提拔,追责只能追到无底洞去了。

周强在谈到呼格案时还说:“对错案的发生,我们深感自责。”他同时要求各级法院深刻汲取教训,进一步健全冤假错案有效防范,及时纠正机制。不知道呼市中院有没有过自责的感受,他们为健全机制又做了哪些努力?

公民论坛

南京“虐童案”自从案发后,一直受到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2015年7月20日,李征琴涉嫌故意伤害罪一案,由南京市浦口区人民检察院依法向浦口区人民法院提起公诉。(7月21日《现代快报》)

别因舆论的怒火把“虐待”变成“伤害”

□王军荣

对于南京“虐童案”,舆论一度普遍指责施暴的养母,但别忘了,舆论和司法是不能混淆的。现在,养母李征琴以涉嫌故意伤害罪被提起公诉,而非先刑拘其时提到的虐待罪,就让人担心司法是否被舆论“绑架”。

的确,部分社会公众想惩治养母的意愿也很强烈;而虐待罪是自诉案件,执法机关和公诉机关没有权力自行介入。那么,在孩子伤情鉴定程序和结果均遭到质疑的前提下,检方却以“故意伤害罪”提起公诉,究竟是以案情为准,还是受到舆论的左右?

眼下执法机关以及司法机关需要做的是,针对李征琴家属提出的鉴定程序违法、涉嫌立案违法、作出刑拘决定时无事实依据三点质疑,给出审慎回答。如果回避了上述问题,如果为了迎合舆论而扭曲司法,哪怕最终的审判结果能够平抑公众怒火,最终也将伤害公众对法律的信仰。

■本版投稿邮箱:qilupinglun@sina.com

审养母“虐童案”要融情于法

□符向军

现在很多人都在说,在欧美一些国家,父母虐待孩子会被强制剥夺抚养权,并将中国的相关制度缺失看做虐童案件的罪魁祸首。这样说确实有一定的道理,但未脱离现实。事实上,从“棍棒底下出孝子”的传统社会,到政府出面干预父母打孩子的现代社会,时间并不长,相对于传统思想的顽固性,现行法律在很多方面都是超前的。

这就可以解释,看到孩子对养母的依恋,很多一开始义愤填膺的人却开始表示不妨“放过”养母,甚至还有人埋怨举报此事的老师。于是,如何处理情与法的关系,就成了摆在司法者面前的一道难题。

在笔者看来,整个审理过程,理应考虑到被告人是否有主观恶性和悔改表现,以及怎样做才有利于孩子健康成长等。无非就是希望法官能够更好地用好自由裁量权,给朴素的“母子团圆”情节,找到更多的法律依据,实现情与法的相对平衡。

账目清楚,“长期收费”也无妨



评论员观察

有很多人在批评高速长期收费,所表达的无非是一种担忧,那就是自己交的钱并没有用在养护道路上,或者说曾经交的钱是超额的,足以保证未来一定时期之内的免费。这种担忧来自于高速收费管理中的诸多乱象,比如每年发布的收费公路统计公报,都是笼统地列出大项和总额,不列清单也就罢了,其中还包括动辄几十亿元的“其他支出”。就在本月初,广东省还闹出了本省数据与全国数据“打架”的乌龙事件,修改数字后瞬间“扭亏为盈”。

不过,这些乱象倒也提供了两点启示,一是高速公路收费这本账,并未得到应有的重视,笼统的数字则创造了巨大的修改空间;二是反映了账目公开的重要性,假如连笼统的公开都没有,巨大的“误差”也就蒙混过关了。所以说,要想不让高速收费继续成为道路管理者与公众之间的矛盾焦点,最关键的就是要用透明、详尽的账目,重新赢得信任。尽管并非人人都有专业的财会技能,但敢于晒账单,就有利于重树公信力;对于高速公路的经营管理者来说,账目公开也成了改进工作的动力。

所以说,关于高速公路收费问题,不存在难以调和的对立,公众并非只想使用道路不愿付出,而是担心自己缴纳的费用成了“自肥”的工具。这就意味着,把有关高速收费的账目晒出来,让人们看得心服口服,哪怕以后真的开始实行“长期收费”,也不会受到这么多的诟病了。

昨天,《收费公路管理条例》修订稿面向社会征求意见,修订后的《条例》不再规定高速公路具体的收费期限,而是以实际所需偿清债务的时间确定,在偿债期、经营期结束后“重新核定收费标准”,以解决高速公路养护费用的问题。

对于上述略显专业化的表述,不妨引用《人民日报》官微的标题“翻译”一下,那就是“高速公路拟长期收费”。原本高速公路就因动辄延长收费时限饱受诟病,这下子引来了更多的批评之声。社会公众对高速公路的经营管理者显然并不信任,人们总是在担心,自己纳的燃油税也好,交的过路费也好,并没用在正地方。

其实道理很简单,单独来看“高速公路长期收费”,政策本身是没有问题的。一些实行高速公路免费的国家,不过是用税收取代了过路费,所以路旁常能看到“感谢纳税人”的广告牌;而主张商业力量提供免费道路的诺奖得主科斯,主张费用来自路旁店铺的经营所得,还是道路使用者掏了腰包。正所谓“天下没有免费的午餐”,身为缴纳过路费主力的车主们,肯定知道车是需要保养的,他们通常也更能理解养护道路是需要花钱的。



QILU EVENING NEWS 齐鲁晚报

www.qilub.com.cn

本报地址 济南泺源大街2号 邮编 250014

传真 (0531) 86993336 86991208

报纸发行 (0531) 85196329 85196361

报纸广告 (0531) 82963166 82963188 82963199

差错投诉 96706

发行投诉 (0531) 85196528

邮政投递投诉 11185

即时互动平台



“壹点”官方APP



新浪官方微博 weibo.com/qilwb



齐鲁晚报微信 qiluwanbao002



山东高考招生咨询会

山东省历来是生源大省,济南、济宁、临沂、聊城、滨州等地因优秀考生人数多、考生综合素质高而备受高校青睐,为给考生及家长与全国招生院校搭建一个权威、快捷的交流平台,齐鲁晚报将组织全国近千所知名高校举行“名校走齐鲁——山东高考招生咨询会院校联展”活动。

专科(高职)场院校联展即将启动

千所院校五城市巡展 主办:齐鲁传媒集团 齐鲁晚报

举办地:	济南	济宁	临沂	聊城	滨州
专科(高职)场:	7月25日	7月26日	7月26日	7月26日	7月27日
举办地:	济南舜耕国际会展中心	济宁体育中心	临沂大剧院	聊城开发区振华购物广场	盛通人力资源服务中心

院校报名方式

0531-85196195 85196197 85196575

传真: 0531-85196151

微信扫码 山东高考直通车

